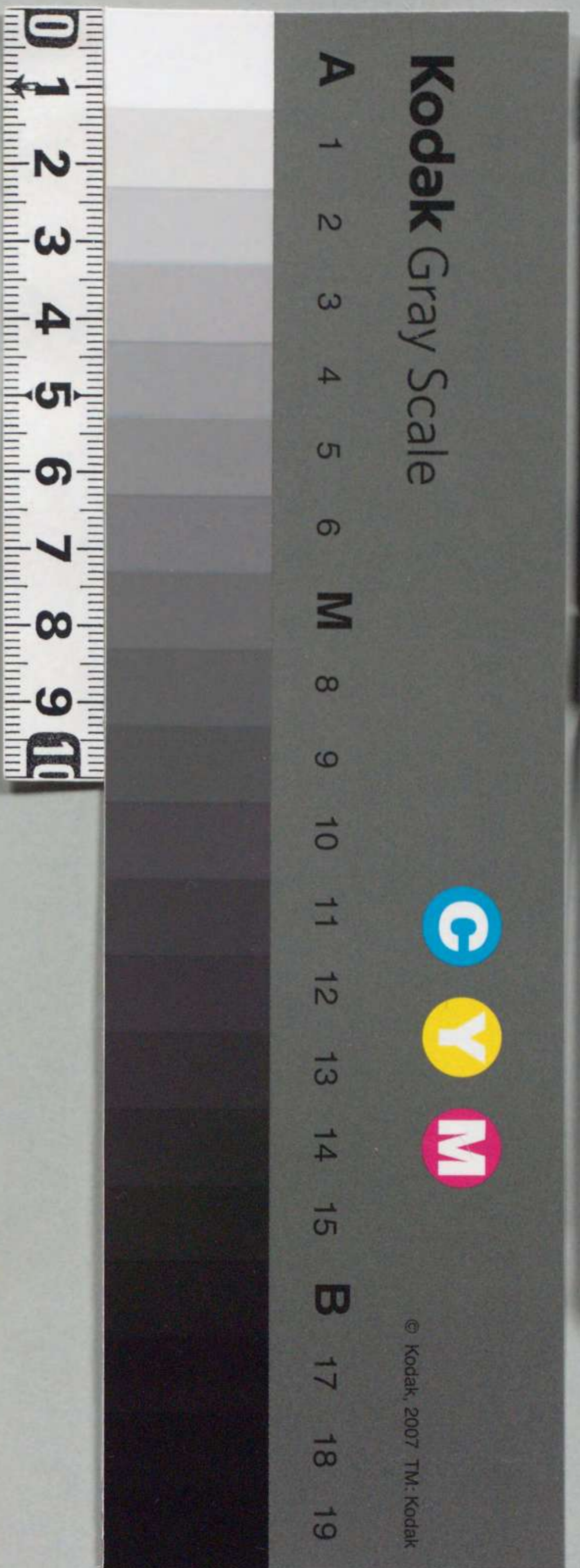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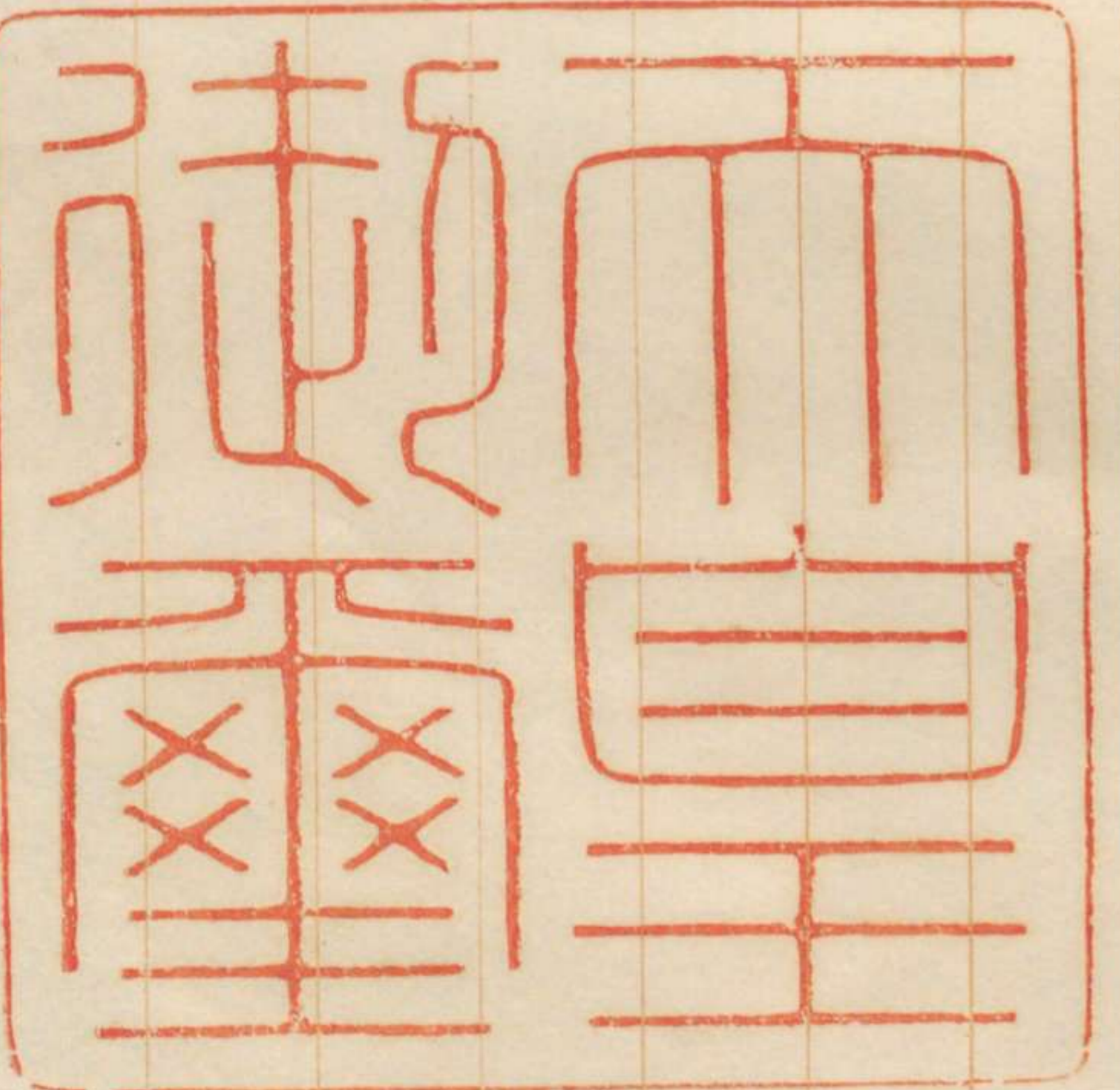
勅令第三百廿五号

第
百



朕臨時國有林野ノ特別經營ニ関スル職
員ノ件ヲ裁可シ茲ニ之ヲ公布セシム

陸仁



明治三十三年九月二十七日

閣

内閣總理大臣侯爵山縣有朋
農商務大臣 曾補茂助

勅令第三二

國有林野ノ
及森林買上ニ
省ニ臨時左ノ
區署ニ分屬セ
特別經營ノ為農商務
員ヲ置キ山林局及大林



山林局書記官	專任 二人 奏任
山林局監督官	專任 四人 奏任
山林局監督官補	專任 十六人 奏任
營林技師	專任 三十二人
山林局書記	專任 三百二十六人 判任

内閣總理大臣侯爵山縣有朋
農商務大臣 曾補茂助



勅令第三百八十五號

國有林野ノ處分實測施業按ノ編製造林
及森林買上ニ係ル特別經營ノ為農商務
省ニ臨時左ノ職員ヲ置キ山林局及大林
區署ニ分屬セシム

山林局書記官	專任二人	奏任
山林局監督官	專任四人	奏任
山林局監督官補	專任十六人	奏任
營林技師	專任三十二人	
山林局書記	專任三百二十六人	判任

營林技手

附則

本令ハ明治三十三年十月十日ヨリ之ヲ
施行ス
林野整理局官制ハ之ヲ廢止ス